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檔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檔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386)

201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謹定於2011年12月15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在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50號凱賓斯基飯店召開201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並向內資股股東提供網絡投票方式參與臨時股東大會。除非上下文另有要求，中國石化2011年10月28日所發佈通函中定義的詞條同樣適用於本通告。

一、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事項

作為特別決議案：

1. 向下調整可轉債的轉股價格；授權中國石化董事會根據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市場狀況確定可轉債修正後的轉股價格，該調整需符合中國石化2011年10月28日所發佈通函中載明的條件。

二、臨時股東大會出席對象

(一) 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資格

凡在2011年11月14日(星期一)辦公時間結束時登記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的中國石化境內股東名冊內之境內股東及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保管的中國石化股東名冊內之中國石化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最遲應於2011年11月1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票及轉讓文件送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1712-1716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二) 代理人

1. 凡有權出席此次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並有表決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代理人，代表其出席現場會議及投票。受委託代理人毋須為中國石化股東。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該委託書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如果該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3. 已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和投票代理委託書最遲須在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召開前24小時交回中國石化法定地址方為有效。境內股東應將有關文件遞交中國石化，H股股東須將有關文件遞交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4. 股東或其代理人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三、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登記程序

- (一)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之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會議。
- (二) 欲出席會議的股東應當於2011年11月24日(星期四)或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回執送達中國石化。
- (三) 股東可以親自或通過郵寄或傳真將上述回執送達中國石化。
- (四) 中國石化將於2011年11月15日(星期二)至2011年12月15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四、關於回避表決的要求

上述議案須經參加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方可實施。股東大會進行表決時，可轉債持有人應當回避。

五、其他事項

- (一) 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不超過一個工作日。與會股東往返及食宿費自理。
- (二) 中國石化A股股份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地址為：
上海市陸家嘴東路166號。
- (三) 中國石化H股股東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四) 中國石化註冊辦公地址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朝陽區
朝陽門北大街22號
郵政編碼：100728
聯繫電話：(+86) 10 5996 0028
傳真號碼：(+86) 10 5996 0386

承董事會命
陳革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2011年10月28日

於本通知日期，中國石化的董事為：傅成玉*、王天普#、張耀倉*、章建華#、王志刚#、蔡希有#、曹耀峰*、李春光*、戴厚良#、劉運*、李德水+、謝鐘毓+、陳小津+、馬蔚華+及吳曉根+。

-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